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5-2026 年度统计抽样业务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TZJC-2024-009

甲 方：台州市统计局

乙 方：赛炜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1 月 14 号

甲方：（采购方）台州市统计局

乙方：（服务方）赛炜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嘉宸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台州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2025-2026 年度统计抽样业务调查项目(项目编号：TZJC-2024-009)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甲方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特委托乙方进行各类调查外包服务代理，其中包括 CATI(计算机辅助电话调查系统)及面访调查过程中的方案设计、访员招聘管理、现场督导、数据采集、样本审核、数据处理等环节的服务外包业务。

1、乙方应严格遵照甲方的业务要求向甲方提供所需的服务，并成立专门的项目小组负责该项目的正常运作及对内对外的协调。

2、乙方派出的服务人员应有能力胜任符合本外包业务工作并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3、乙方须认真做好其参与调查人员的访问质量控制工作，做到样本审核比例不低于 20%。

4、甲方有权对乙方所做的业务操作和服务工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应同意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5、乙方应如实将调查进行中遇到的问题和取得的进展及时向甲方报告。

6、甲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有权对业务规范、服务规范进行修订，并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乙方执行。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偿使用乙方提供的数据分析处理服务；

2、甲方要求乙方服务的方式方法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3、甲方根据自身需求，提出相关原始资料供乙方开展服务；

4、甲方负责提供 CATI 机房场地、调查所需要的软硬件相关设备以及调查专线产生的相关话费。

5、甲方根据项目调查情况，按月结算并及时付款。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的服务规范要求完成调查项目服务内容。
- 2、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和时间完成项目服务。
- 3、乙方在调查中必须对甲方提供的原始资料数据进行保密，负责维护甲方形象；
- 4、乙方向甲方提供正式的税务发票。

四、合同金额及服务要求

1、CATI 调查难度与最高限价如下：

难度系数	最高限价 (元/成功样本)
10 及以上	19
9 至 10	18
8 至 9	17
7 至 8	16
6 至 7	15
5 至 6	14
4 至 5	13
4 以下	12

2、面访调查难度与最高限价如下：

调查方式	区 域	问卷时长	最高限价 (元/成功样本)
入户调查	椒江区、黄岩区、 路桥区	问卷时间 30 分钟及以内	60
		问卷时间超过 30 分钟	100
入户调查	温岭、集聚区、临 海市	问卷时间 30 分钟及以内	80
		问卷时间超过 30 分钟	120
入户调查	玉环市、三门县、 天台县、仙居县	问卷时间 30 分钟及以内	100
		问卷时间超过 30 分钟	140

拦截调查	椒江区、黄岩区、路桥区	-	50
拦截调查	温岭、集聚区、临海市	-	60
拦截调查	玉环市、三门县、天台县、仙居县	-	70

3、乙方根据上述分级限价乘以报价折扣率，单价（元/成功样本）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但所有电话调查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电话费由甲方负责，甲方机房的场地费、软硬件费用由甲方负责，由于特殊原因需要在乙方机房实施项目时所产生的场地费、软硬件费由乙方负责。

4、乙方须为本项目成立专门的项目小组，项目组成员不得少于4人，其中驻场人员不得少于2人（须为乙方在职员工）。要求项目小组成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个人简历、联系方式、身份证复印件、学历学位证明、缴纳社保证明和从事CATI调查项目经验证明。

各类专职人员须认真接受甲方调查项目培训，通过甲方测验合格后方可上岗工作。具体组成如下：

①、**项目负责人（1名）：**对项目负总责，包括项目管理、访员招聘与管理、质量监督、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等。要求非专职驻场服务，甲方需要时，项目负责人必须在4小时内到现场，年龄35-50周岁，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有3年以上从事CATI调查项目经验，有一定管理协调能力。

乙方拟派项目负责人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

②、**调查分析师（1名）：**根据甲方的需求协助做好调查项目的方案设计、资料收集、数据处理等调查业务工作。要求非专职驻场服务，甲方需要时，调查分析师必须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年龄20-40周岁，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统计学专业，有从事CATI调查项目经验，有一定管理协调能力。

③、**现场全职管理人员、督导员（1名）：**负责调查项目的访问员培训、调查执行及现场管理等。要求专职驻场服务，年龄20-40周岁，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有从事CATI调查项目经验，有责任心，能吃苦耐劳。

④、**复核员（1名）：**负责实时监听、录音审核等。要求专职驻场服务，要求年龄20-40周岁，大专以上文化程度，有从事CATI调查项目经验，有责任心，能吃苦耐劳。

⑤、全职全程人员（项目运行过程中必须到岗）不得少于 2 人（包括管理人员、督导员 1 名，复核员 1 名，），均须提供相应人员在本公司（含其分公司）的社保缴纳证明。

乙方须按采购人要求保证访问现场席位的上座率。访员上座率不高于 70%（即不高于 11 席）。访员上座率要求不低于 80%。调查现场的全职管理人员、督导员和复核员数量不低于 2 名，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数据采集工作。中标供应商应及时做好现场席位上座率、全职管理人员人数、调查进度控制等调度、保障工作，确保按采购人指定进度完成调查任务。

以上从事CATI 调查项目经验要求有CATI 调查能力的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单位出具。

乙方派遣人员需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知识产权及保密

1、乙方须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乙方及所派遣人员不得对外泄露任何乙方调查项目有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调查时间、调查方式、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调查结果等，否则甲方将终止合同并追究有关经济和法律责任。

2、调查过程中形成的调查资料、数据、结论所享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将上述调查资料、数据向第三方提供。

3、乙方应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调查人员遵守本条规定，若参与调查人员违反保密规定，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4、保密期限为长期。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以保函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数额为甲方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1%。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包或分包给他人提供；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提供；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4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2、履行方式：CATI 呼叫服务外包、实地面访（含入户调查及拦截访问）

3、履行地点：一般情形下在采购人的 CATI 机房，如遇特殊情况（如遇公共卫生事情管控采购人 CATI 机房不能使用等情况），服务地点改为中标供应商的自建 CATI 机房。

九、款项支付

- 1、付款方式：按月结算，最终结算总价不超过相应标项的预算总金额。
- 2、单个项目服务费根据经复核检查合格后的成功样本量乘以样本最高限价（单价）再乘以乙方中标承诺折扣率计算。
- 3、乙方于月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结算已完成项目的服务费，并开具服务发票给甲方。甲方在 7 个工作日内，凭乙方合法发票向乙方支付服务外包费用。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免责协定

1、根据 CATI 调查方式的特点，采用录音复核和现场监听相结合的方式。乙方严格按照《CATI 调查质量复核规定》组织审核，其中录音复核样本比例一般性调查不低于样本总量的 20%，测评类调查不低于 30%，现场监听数量要求每个访员监听数量不低于 2 个，新访员不低于 4 个，录音复核和现场监听样本要求涵盖调查所涉及的所有访问员。

2、乙方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对其派出的调查及督导人员提供法律法规政策所规定的相关劳动保障，并为其完善必要的安全措施，甲方不对乙方派出的调查与督导人员的劳务纠纷及安全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十二、违约责任

(一) 若出现以下情况，对乙方进行警告，乙方未能及时改正或在同一次调查中再次出现，甲方有权取消项目执行人员参与本次调查资格并记录在册，若出现两次记录在册的情形，甲方将永久取消其参与调查资格。乙方应及时安排符合要求的项目执行人员补缺。同时，甲方将对实际支付调查费用按合同金额 4%-5% 的比例扣减（前 7 种情况，按合同金额 4% 的比例扣减；第 8 种情况，复核、抽查错误率以合同金额的 5% 为基数扣减 4%，每超过 1 个百分点，扣减比例在 4% 的基础上增加 0.2 个百分点，最高扣减合同金额的 5%）。

- 1、项目负责人、督导员、复核员人数少于项目要求中的人员要求；
- 2、项目负责人、督导员、复核员备案资料不全；
- 3、未按规定报送访问员信息；
- 4、督导每 6 个月替换人数多于 1 人；

- 5、访问员在调查期间出现未按乙方要求执行的各项管理规定，情节较轻的；
- 6、现场监听、复核比例低于规定数量；
- 7、未按要求对访问员开展岗前培训的；
- 8、甲方对调查问卷复核、抽查错误率大于 5% 小于 10%。

(二)若出现以下情况，甲方责成乙方返工重做，对实际支付调查费用按合同金额 5%-9% 的比例扣减，其中前 2 种情况，按合同金额 5% 的比例扣减；第 3 种情况，复核、抽查错误率以 10% 为基数扣减合同金额的 5%，每超过 1 个百分点，扣减比例在 5% 的基础上增加 0.2 个百分点，最高扣减合同金额的 9%。

- 1、发现有数据严重不实或完整性严重不足的情况；访问员有跳题、自己作答、明显主观诱导等弄虚作假行为；复核员、督导员有多次包庇、弄虚作假等行为；
- 2、调查过程中调查执行人员发生个别被举报情形并查实的；
- 3、甲方对调查问卷复核、抽查错误率大于等于 10% 小于 30%。

(三)若出现以下情形，则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服务协议，扣减乙方当期全部合同金额，情节严重的，取消其下一年度合同续签资格，影响恶劣、造成不良影响的，中止合同，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并向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1、甲方对调查问卷复核、抽查错误率大于等于 30%；
- 2、乙方出现泄密行为的；
- 3、乙方在调查执行过程中，有多人被举报并查实的；
- 4、访问员在调查期间出现未按乙方要求执行的各项管理规定，情节较重的；
- 5、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查任务。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仲裁

- 1、甲乙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时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可向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
-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3、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承担。
-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执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台州市政府采购监管处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5、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鉴证方各执贰份。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

账号: /

纳税人识别号: 112210000026683892



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197 号 373 室

电话: 13336099864

开户银行: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丰潭支行

账号: 201000256401026

纳税人识别号: 91331001MA2ANL221K

签约日期: 2015年 1月 21 日
从签约日期开始履行